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公告编号:2021-023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1,447,82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友邦吊顶	股票代码	0027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伟江	沈洁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百步大道388号	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百步大道388号
电话	0573-86790032	0573-86790032
电子信箱	zhejiangyoubang@163.com	zhejiangyoubang@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2004年发明集成吊顶,是集成吊顶行业的开创者。公司以“设计更好的顶与墙”为使命,专注于为消费者提供设计更好、功能更强的集成吊顶、功能背景墙。公司是推动行业进步的马拉松创新者,累计专利数量达965项,是中国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协会天花吊顶材料分会会长单位、国家行业标准主编单位、中国房地产500强首选品牌。

公司经营业务根据客户群体的不同,分为零售渠道业务和工程渠道业务。零售业务以广大终端消费者为主要客户,以经销商门店形式进行运营;工程业务以房地产公司、大型装修装饰公司以及酒店、医院、写字楼等公装领域的客户为主,通过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方式经营。

2、公司部分产品图

背景吊顶电器(浴室暖空调)

集成吊顶(厨房)

集成吊顶(卫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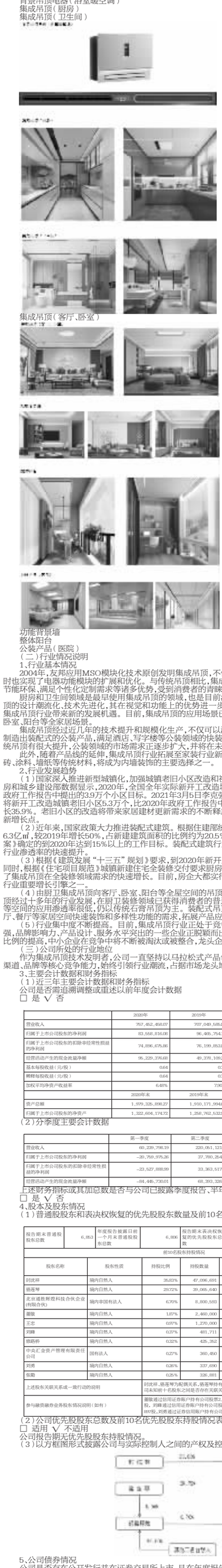

集成吊顶(客厅、卧室)

功能背景墙

整体阳台

公装产品(医院)

(二)行业情况说明

1、行业基本情况

2004年,友邦应用MSO模块化技术原创发明集成吊顶,不仅使厨卫吊顶实现了装饰美学的升级,同时也实现了电器功能模块的扩展和优化。与传统吊顶相比,集成吊顶具有整体美观、安装维护简便、材料节能环保、满足个性化定制需求等诸多优势,受到消费者的青睐并快速获得市场推广。

厨房和卫生间领域是最早使用集成吊顶的领域,也是目前渗透率最高的两个应用场景,随着集成吊顶的设计潮流化、技术先进化,其在视觉和功能上的优势进一步凸显;另得益于家居智能化的潮流,也给集成吊顶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目前,集成吊顶的应用场景已由最初的厨卫领域,逐步拓展到了客厅、卧室、阳台等全家居场景。

集成吊顶经过近几年的技术提升和规模化生产,不仅可以满足个人消费者的家居需求外,而且可以制造出装配式的公装产品,满足酒店、写字楼等公装领域的快装需求。公装产品的便捷性、美观度都较传统吊顶有很大提升,公装领域的市场需求正逐步扩大,并将在未来成为集成吊顶行业的竞争要地。

此外,随着产品线的延伸,集成吊顶行业拓展至家装行业新品类——背景墙。背景墙逐步替代内墙瓷砖、涂料、墙纸等传统材料,将成为内墙装饰的主要选择之一。

2、行业发展趋势

(1)国家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社区建设,将给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数据显示,2020年,全国全年实际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4.03万个,超额完成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3.9万个小区目标。2021年3月5日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2021年将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5.3万个,比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改造开工数增加了1.4万,同比增长35.9%。老旧小区的改造将带来家居建材更新需求的不断释放,这也将成为集成吊顶和背景墙行业的新增长点。

(2)近年来,国家政策大力推进装配式建筑。根据住建部统计,2020年,全国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共计6.3亿㎡,较2019年增长50%,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20.5%,完成了《“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确定的到2020年达到15%以上的工作目标。装配式建筑行业的快速推进,将推动集成吊顶和背景墙行业渗透率的快速提升。

(3)根据《建筑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到2020年新开工全装修成品住宅面积占新建建筑30%。同时,根据《住宅项目规范》城镇新建住宅全装修交付要求厨房和卫生间的基本设备全部安装完毕,推动了集成吊顶在全装修领域需求的快速增长。目前,房企大都实行集中采购,因此,大宗业务成为集成吊顶行业重要增长引擎之一。

(4)由厨卫集成吊顶向客厅、卧室、阳台等全屋空间的吊顶、背景墙整体解决方案延伸。目前集成吊顶经过十多年的行业发展,在厨卫装修领域已获得消费者的普遍认可,市场渗透率提高,但在客厅、餐厅等空间的应用渗透率很低,仍以传统石膏吊顶为主。装配式吊顶和背景墙的诞生,可以满足消费者在客厅、餐厅等家居空间快速装饰和多样性功能的需求,拓展产品应用范围已成行业共识,潜在空间较大。

(5)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目前,集成吊顶行业正处于竞争整合的阶段,消费者品牌意识正逐渐增强,品牌影响力、产品设计、服务水平突出的一些企业正脱颖而出。近几年,随着房地产行业集中度和精装比例的提高,中小企业在竞争中将不断被淘汰或被整合,龙头企业市场份额将持续扩大。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作为集成吊顶技术发明者,公司一直坚持以马拉松式产品创新精神,持续推动行业进步;凭借研发、渠道、品牌等核心竞争能力,始终引领行业潮流,占据市场龙头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757,462,468.07	707,049,585.85	7.13%	725,313,65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68,816.08	96,465,754.10	-13.38%	104,405,33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896,675.86	76,199,893.97	-1.71%	84,442,50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29,376.68	49,378,109.21	92.86%	-79,477,866.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73	-12.33%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73	-12.33%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7.90%	-1.42%	9.0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1,909,325,898.27	1,910,171,994.03	3.62%	1,528,066,27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2,604,174.72	1,258,762,532.99	5.07%	1,188,586,344.6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239,798.19	220,051,121.78	217,804,238.63	259,367,29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59,975.26	37,780,254.63	43,729,828.33	22,808,70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27,888.99	33,363,517.87	43,060,708.66	22,000,33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45,730.01	68,393,326.51	35,594,219.26	75,682,712.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时沈祥	境内自然人	35.83%	47,096,691	35,322,518	质押	3,920,000	
骆茜琴	境内自然人	29.72%	39,065,640	29,299,230	质押	22,000,000	
北京通胜辉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0%	8,800,593				
董敏	境内自然人	1.87%	2,460,000				
王忠	境内自然人	0.97%	1,270,000				
刘峰	境内自然人	0.37%	481,711				
徐晓桥	境内自然人	0.32%	425,35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7%	360,450				
刘勇	境内自然人	0.26%	337,690				
张勤	境内自然人	0.25%	326,8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时沈祥、骆茜琴为配偶关系,骆茜琴持有通胜辉煌5%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董敏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460,000股,王忠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70,000股,刘峰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32,011股,徐晓桥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18,997股,刘勇通过证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9,29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初,在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下,公司经营业绩承受了巨大的挑战,第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6.65%,净利润同比下降364.74%。面对巨大的经营压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紧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有序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依靠研发设计、品牌、销售网络等方面的竞争优势,以“转型、变革、效率”为经营宗旨,积极开展业务转型、降本增效等各项工作,全年经营呈现“前低后高”的走势,第二季度营收同比持平,第三季度、第四季度营收同比增长28.94%、27.66%,最终实现全年营业收入7.57亿元,同比增长7.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55.89万元,同比下滑13.38%。

1、推进业务全渠道突破,引领行业新发展

零售业务端,持续推进零售转型、提质增量。加大对空白市场的招商力度和对薄弱市场的扶持力度,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优化与经销商的沟通机制,进行服务升级,提升经销商凝聚力;创新营销模式,高频次开展全国性销售促进活动、全方位开展新零售平台活动、多角度参与新媒体营销;以用户为中心,逐步建立并完善增值服务体系,提升用户口碑;同时,对全国终端门店进行焕新升级共计479家,优化产品展示体验,提升终端竞争力。

工程业务端,牢牢把握地产精装修的发展机遇,快速抢量、抢市场,提升占有率。继续深入同头部地产的战略合作关系,增加产品销售品类,提升产品线盈利能力;注重新客户开发的数量与质量,发展地产、公装多元渠道,布局装配式顶墙业务。公司累计与60余家大型地产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服务过3000个以上大型地产精装项目,500个以上大型工装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圳医疗展上正式推出自主研发的A级防火复合板、医疗洁净板,正式进军医护、酒店公装业务。

家装业务端,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积极拓展整装渠道,加强对整装渠道客户的分析研究、针对性开发产品,抢占家装消费流量入口。目前,公司已与近40家一线装饰企业达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2、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新产品不断升级

公司确立了以集成吊顶与功能背景墙为中心的开发方向,加大全品类产品的研发设计力度,在空间上实现从厨卫到客卧的突破,在品类上实现从集成吊顶到功能背景墙的突破,在场景上实现从单品销售到空间场景的突破。报告期内,公司以用户功能需求为核心出发点,推出了一系列家居新品:友邦奈时技术,可与铝板、墙板等不同建筑基材覆合,有效防止吊顶和墙面潮湿发霉、易褪色、易腐蚀;目前已应用于公司厨卫吊顶、客卧吊顶、功能背景墙等多款产品。方长系列大板吊顶,采用2.1mm极窄边框、型材升级加长收边,减少接缝,同时整合无主灯线性照明系统,功能背景墙系统,打造健康舒适的居家生活空间;同时搭配专利装配工艺,工厂预制多种规格板材,卡扣式安装,系统化装配功能电器,适配度高、易装快捷,即装即住。

3、精简提效,提高服务满意度

报告期内,公司明确“精简提效”的产品经营策略,聚焦集成吊顶、功能背景墙两大核心品类,以用户需求为中心,提供好看、好用、好装的产品和服务。同时,从市场需求出发,坚持以销定产、提高产品效能、缩短交付周期、提高服务水平。

4、精细化经营管理,实现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开源节流、降本增效”的经营宗旨,建立并严格落实全面预算制度,进一步实施全过程成本控制,持续强化过程管理,挖潜增效,成本管控和经营效率得到有效提升。同时,通过技术创新、精益制造、品质改善、组织及流程优化、结构化降本等专项工作的开展,打造产品领先、极致服务、业绩导向、效率驱动的经营能力。

5、经营组织创新,激发企业活力

公司坚持尊重平等、开放包容的经营理念。报告期内,公司引入优秀职业经理人参与公司治理,打造竹林共生、聚力共赢的团队文化;建立分授权机制,赋予职业经理人团队推动变革的权利;建立科学的企业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制度,营造积极正向的奋斗文化导向,员工的能力施展、业绩结果有客观评价,一系列的创新和改变对公司经营改善起到了积极作用。通过对职业经理人的培养、放权、激励和约束,充分调动和发挥职业经理人的智慧,最大限度地激活组织活力、调动各层次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工作热情,营造价值创造与价值分配的良性互动循环氛围管理团队。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功能模块	157,100,574.93	89,240,635.37	43.20%	-22.02%	-22.81%	0.59%
基础模块	388,451,568.94	274,513,634.02	29.33%	17.05%	20.35%	-1.94%
辅助模块	127,137,433.63	99,033,526.79	22.11%	21.56%	28.28%	-4.08%
石膏模块	5,007,231.23	3,196,567.15	36.16%	-58.03%	-51.68%	-8.40%
墙柜模块	72,276,377.36	52,529,888.48	27.32%	36.38%	50.81%	-7.4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0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与预收货款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董事会决议	预收账款	-16,248,649.54	-12,548,273.30
		合同负债	14,379,336.88	11,104,666.64
		其他流动负债	1,869,313.66	1,443,606.66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账款	-25,802,636.96	-19,475,595.76
合同负债	22,845,062.23	17,235,040.50
其他流动负债	2,957,574.72	2,240,555.26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对本公司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账款(元)	16,248,649.54		-16,248,649.54		-16,248,649.54
合同负债(元)		14,379,336.88	14,379,336.88		14,379,336.88
其他流动负债(元)		1,869,313.66	1,869,313.66		1,869,313.6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账款(元)	12,548,273.30		-12,548,273.30		-12,548,273.30
合同负债(元)		11,104,666.64	11,104,666.64		11,104,666.64
其他流动负债(元)		1,443,606.66	1,443,606.66		1,443,606.66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公告编号:2021-025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73号文《关于核准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6,080,400股新股,公司本次最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71,88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6.20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558,853.20元(已扣除本次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6,2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7月6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信银行嘉兴海盐支行账号为8110801012900592327的募集资金专户。另扣除已预付的保荐费用人民币1,000,000.0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925,071.89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27,633,781.31元。2016年7月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50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27,633,781.31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20,977,621.22
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百步工业区集成吊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金额	17,791,637.4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26,414,591.6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5,279,114.2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金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1年2月1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1年3月3日经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并于2015年5月19日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和修订后《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16年7月14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公司已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下属机构中信银行嘉兴海盐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110801012900592327,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百步工业区集成吊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并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8年6月7日,结合募集资金使用进度,综合考虑公司与银行合作计划、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要求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存放于中信银行嘉兴海盐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全部募集资金变更至绍兴银行嘉兴分行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注销在中信银行嘉兴海盐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6月27日,原中信银行嘉兴海盐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2018年7月16日,公司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公司已在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130950642000073,该专户仅用于百步工业区集成吊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并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以上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年末余额
绍兴银行嘉兴分行	1130950642000073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为1,779.1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将2016年7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结余额115,279,114.29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详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一:2016年7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2016年7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763.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9.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76.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百步工业区集成吊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33,575.89	33,575.89		23,876.92	71.11%	2019年12月31日	无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3,575.89	33,575.89		23,876.9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33,575.89	33,575.89		23,876.9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2016年7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目前实际建设情况,结合募集资金项目的完工日期从2018年1月调整为2019年6月30日。延期原因: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前期使用了部分自有资金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由于前期募集资金尚未到位,故前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同时,公司根据概成吊顶行业产品最新发展水平,为了继续保持公司在集成吊顶行业先进的制造优势,需要进一步优化规划方案。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将本募投项目延期至2019年6月30日。 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项目实施进度,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百步工业区集成吊顶生产基地扩建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前完成。延期原因:一方面,根据行业发展变化及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进一步优化了规划方案;同时,募投项目在建项目设计方案较复杂、施工要求较高,导致部分工程作业实际进度落后于预期,延缓了本项目的总体实施进度。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将本募投项目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上述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不存在此项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此项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此项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此项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此项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此项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为:(1)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优化了项目设计方案;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充分利用资源,合理降低了成本和费用。(2)由于剩余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支付时间周期较长,部分款项尚未支付,后续公司对于尚未到期的合同款项在满足付款条件时将予以继续支付。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11,527.91万元,待支付工程尾款及质保金金额为4,089.36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时的节余募集资金11,527.91万元(含利息及尚未支付的工程尾款和质保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进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公司对于尚未到期的合同款项在满足付款条件时将予以继续支付。上述议案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走销该募集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问题和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编号:2021-024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95,328,077.45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532,807.75元,减去2020年实施现金红利分配19,717,174.35元,加上2020年年初未分配利润646,716,992.83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712,795,088.18元。

参考公司2020年度盈利情况,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及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结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1,447,829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1.30元(含税)分配,共派发股利人民币17,088,217.7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并能有效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该预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编号:2021-026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过去的审计服务中,立信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进度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